



經濟部

108年度功能別計畫聯合說明會暨
MIT優質產品展

計畫名稱：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計畫

主辦單位：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執行單位：智慧財產培訓學院



INDUSTRIAL DEVELOPMENT BUREAU,
MINISTRY OF ECONOMIC AFFAIRS
經濟部工業局

壹、計畫推動目的及作法

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計畫

1. 藉由開辦智財策略人才班及智財從業人員實務班，培訓產學研各界所需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及強化智慧財產創造、保護及運用專業能力。
2. 自99年起推廣智慧財產人員職能基準及能力認證制度，舉辦能力認證考試，縮短學用落差，達成提升企業智慧財產運用能力之策略目標。

壹、計畫推動目的及作法

智財實務人才 養成

- 開辦智財策略人才班，提供企業經理人研發布局、技術趨勢分析及談判等實務訓練。
- 開辦智財從業人員實務班，提供認證考試所需智慧財產相關課程，並培訓產業所需智慧財產從業人員。

智財專業職能認 證

- 建立並推廣智慧財產人員職能基準及能力認證制度，於台北及高雄辦理2場次認證考試說明會。
- 舉辦智慧財產人員專利類3類別6考科及商標類2類別5考科能力認證考試。

智財專業扎根擴 散及國際智財環 境接軌

- 辦理智慧財產案例評析座談會，促進產官學研各界進行智財案例深入探討剖析。
- 邀請國外專家來台授課或辦理國際研討會，引進國際智財新知。

貳、計畫推動成效

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計畫

1. 建構智慧財產專業培訓環境

各類專班學員

- 106年智財從業人員實務班參訓學員，認為受訓有助求/轉職高達66%。
- 認為受訓有助升遷/考績者達54%。
- 另約51%因參訓後薪資增加。

長期參訓學員

- 持續選擇TIPA培訓課程之最主要原因為課程符合工作所需 (100%)

能力認證考生

- 106年度取得證書受訪者中，64.5%表示對求/轉職有幫助，59.5%表示對職位升遷有幫助，另有51.5%表示薪資有增加。
- 取得證書之受訪者表示能力認證證書可作為專業能力保證佔66.5%。

貳、計畫推動成效

2.智財實務人才養成

- 自94年起開辦智財從業人員實務班，**累計培訓10,444人次。**
- 開辦智財策略人才班、司法人員、中小學教師、國營事業及大學技轉研發人員等**特定對象專班，累計培訓3,014人次。**

貳、計畫推動成效

3. 智財專業職能認證

- ◆ 屬性:資格考，檢驗是否具專業能力
- ◆ 資格:
 1.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或肄業。
 2. 具2年以上專利或商標實務相關工作經驗。
- ◆ 方式:認證考試比照國家考試，過程嚴謹
- ◆ 試題:著重專業實務，測出基礎實務操作能力
- ◆ 成績:通過成績可保留3年，該類全部科目通過發給證書
- ◆ 專利類考試分三類：A.專利技術工程類、B.專利程序控管類及C.專利檢索分析與增值運用類考試，99年至107年度共7,140人次報考，1,721人次取得認證。



能力認證－專利類

A. 專利技術工程類

- 專利法規 (共同科目)
- 專利說明書及申請專利範圍撰寫實作
- 專利審查基準及實務

B. 專利程序控管類

- 專利法規 (共同科目)
- 專利程序審查及專利權管理

C. 專利檢索分析與增值運用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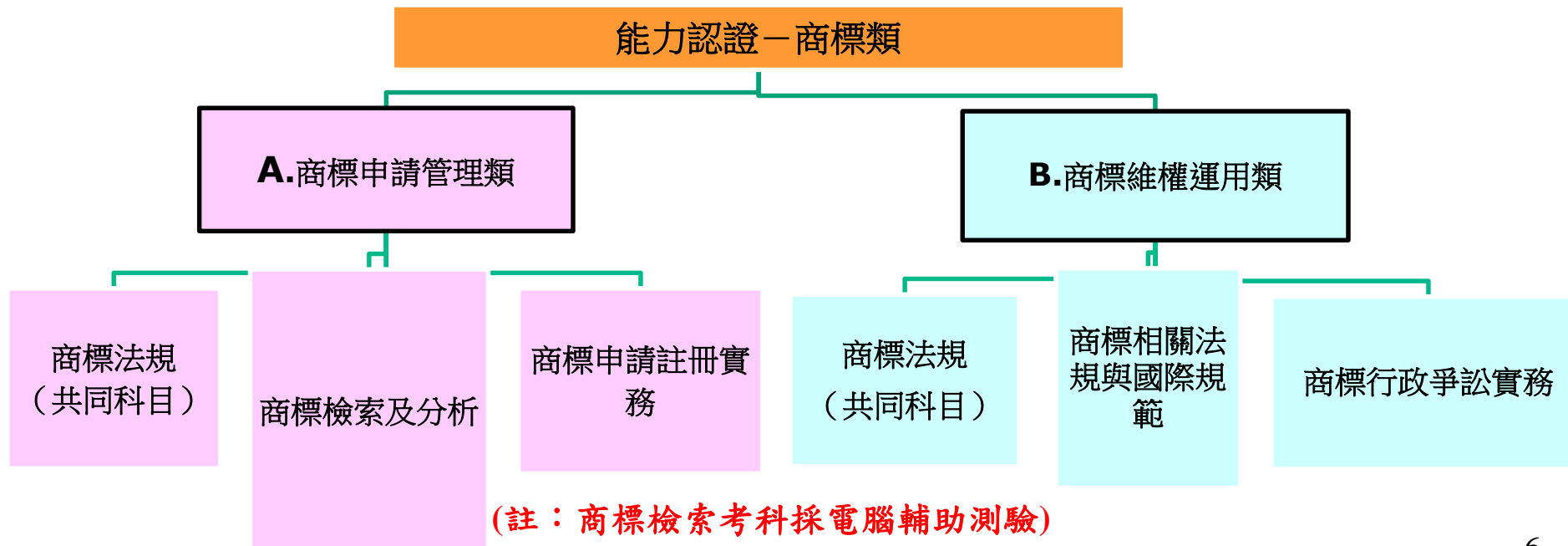
- 專利法規 (共同科目)
- 中華民國專利檢索
- 專利分析
- 美國專利檢索

(註：專利檢索考科首創採電腦輔助測驗)

貳、計畫推動成效

3. 智財專業職能認證

◆ 商標類認證考試除原本商標申請管理類，107年新增辦理商標維權運用類，106年至107年共1,144人次報考，158人次取得認證。



貳、計畫推動成效

4. 智財專業扎根擴散及國際智財環境接軌

電子報訂閱
數達7,130人
次，促進國
內外新知接
軌。

提供62冊培訓
教材電子書及9
門線上學習課
程，增進國人
專業知識。

因應國際智慧
財產權發展趨
勢，已舉辦研
討會18場次，
共4,874 人次
參加。

已舉辦39場
次案例評析座
談會，建立司
法判決案例交
流平台

2018TIPA國際研討會
國際智慧財產訴訟實務



參、聯絡方式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國際事務及綜合企劃組

地址:台北市辛亥路二段185號29樓

電話:(02)2376-6148 E-mail: gosh00689@tipa.gov.tw

智慧財產培訓學院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思源街18號卓越研究大樓605室

電話:(02)2364-3055#21 E-mail: office@tipa.org.tw